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nx Chengshan (Cayman) Holding Limited

浦林成山（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9)

授予購股權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浦林成山（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7月5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7月9日（「授予日期」）向本公司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該等承授人」，各稱為一名「承授人」）（為本集團的員工）有條件授予835,500份購股權（「購股權」，各稱為一份「購股權」），可據此認購合共835,5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惟須待該等購股權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所授予購股權的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授予日期：2020年7月9日

所授予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7.960港元，即(i)於授予日期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收市價每股股份7.960港元；(ii)聯交所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7.894港元；及(iii)每股股份之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授予購股權數目：835,500份

-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港幣7.960元
- 股份於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 每股港幣7.894元
- 歸屬時間表 : 所授予之購股權將在要約函件內指明之表現目標達成後，按有關之指明比例於各有關日期歸屬。倘若承授人未能符合有關歸屬條件，則授予該承授人而未歸屬之購股權將告失效。
- 購股權行權有效期 : 在歸屬時間表之規限下，自授予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內，購股權可予行使。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浦林成山(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車宏志

中國山東，2020年7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車寶臻先生、石富濤先生及曹雪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車宏志先生、王雷先生及邵全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學伙先生、蔡子傑先生及汪傳生先生。